

##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年产 2400 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已于近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决定将其结项，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8 号）同意，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587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05,921,6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9,801,217.55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26,120,382.45 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3-36 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下列项目的建设：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25,352.54	25,352.54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468.00	15,468.00
3	补充运营资金	13,000.00	13,000.00
合计		53,820.54	53,820.54

2021年12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自动化测试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变更为“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变更募投项目后募集资金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	39,200.00	29,553.05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468.00	15,468.00
3	补充运营资金	13,000.00	13,000.00
合计		67,668.00	58,021.05

###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该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2024年2月29日，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 (A)	募集资金拟投入本息 (B)	现金管理收益净额 (C)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D)	预计待支付款项 (E)	节余募集资金金额 (F=A+B+C-D-E)
年产2400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	29,553.05	1,003.00	1537.95	28,446.42	3,647.58	0

注：1、上表预计待支付款项为预计项，最终金额以项目实际最终支付为准；

2、上表所涉数据的尾数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 四、本次募投项目结项的具体情况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2400 台/套智能化测试设备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满足结项条件，该项目结项后，公司仍将保留募集资金专户，直至所有待支付项目尾款支付完毕，届时公司将注销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1,000 万元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燕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5 日